

证券代码：870069 证券简称：中创互动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中创互动（北京）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收购方：中创互动（北京）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创互动”）

交易对手方：王建林

交易标的：山西省长治中药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药材公司”）40%的股权

交易事项：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王建林持有的中药材公司40%的股权。

交易作价：经协商一致，本次拟收购的中药材公司 40%的股权交易价格为186,400 元。

协议签署地点：山西省长治市

协议签署日期：2018 年 11 月 05 日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

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第三十五条：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28,615,061.16 元，期末净资产额为 28,379,473.36 元。期末资产总额的 50%为 14,307,530.58 元；期末资产总额的 30%为 8,584,518.35 元，期末资产净额的 50%为 14189736.68 元。本次收购 40%的股权不会导致公司取得中药材公司的控股权，因此本次交易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本次交易的成交金额为准，本次交易的成交金额为 186,400 元。中药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根据本次拟收购的股权比例，公司承担的出资义务 800 万元，上述金额均未达到公司期末资产总额的 30%，且公司在 12 个月内无其他购买股权资产的情形，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交易对方王建林先生持有本公司 27,339,13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2.92%，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同时王建林先生为本公司董事长，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8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对本次交易进行了审议，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次交易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此项交易尚须股东大会的批准。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需待公司 2018 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交易事项方能生效。本次交易生效无需其他政府部门审批，交易生效后需要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自然人

姓名：王建林

住所：山西省长治市城区*****

关联关系：王建林先生持有本公司 27,339,13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2.92%，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同时王建林先生为本公司董事长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山西省长治中药材有限公司 40%的股权
-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 3、交易标的所在地：山西省长治市五一路 18 号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1）中药材公司原为王建林及其配偶合计持有 100%股权的公司，2018 年 11 月 5 日，中药材公司原股东王建林先生、程献青女士分别将其持有的中药材公司 27%、33%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申翠玲女士；中药材公司主营业务为中药材产品的批发与销售，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中药材公司于 1992 年 12 月 26 日设立，法人代表人为杨虹，办公地址

为山西省长治市五一路 18 号。

（2）有优先受让权的其他股东是否放弃优先受让权

中药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了对该部分股权的优先受让权。

（3）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事务所大信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中药材公司资产总额为 36,989,659.99 元、负债总额为 36,536,650.17 元、净资产为 454,009.82 元，2018 年 1-8 月营业收入为 3,124,396.37 元、净利润为-1,806,342.79 元。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标的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交易标的审计、评估情况

1、大信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中药材公司 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8 月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大信会计事务所成立于 2012 年 3 月，具有中国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授予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备从事证券、期货业务的资格。

2、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8 月 31 日的交易标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此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截至评估基准日本交易标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46.60 万元，本次拟收购的标的公司 40%的股权对应的评估值为 18.64 万元。成交价格以此评估价值为参考依据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确定。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创建于 1995 年 8 月，经财政部证监会批准取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具有证券业务资产评估资格。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价格以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为依据，截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中药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46.60 万元，本次拟收购的标的公司 40%的股权对应的评估值为 18.64 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

本次收购标的的交易价格定位 18.64 万元。

本次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评估机构所审计、评估数据为依据，严格依照监管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不存在交易价格不公允或损害公众公司权益的情况。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出让方：王建林

受让方：中创互动（北京）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标的：出让方将其所持有的山西省长治中药材有限公司 40%的股权（对应的认缴出资 800 万元，实缴出资 120 万元）转让给受让方。

转让价款：本合同标的转让价款为 186,400 元。

付款期限及方式：在标的资产完成工商变更后 3 日内一次性向出让方支付 186,400 元。

协议生效条件：公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宜。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落实公司发展医药电商平台业务的战略，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发展潜力，提升公司价值和股东回报，公司拟在中药材产品终端进行布局，为公司医药电商平台业务提供产品支持，保障公司医药电商平台货源的稳定；同时基于稳步推进、风险控制的考虑，公司拟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公司控股股东王建林先生持有的中药材公司 40%的股权。

本次收购完成后，中药材公司将成为本公司的参股公司，能为公司开展医药电商平台业务提供药材产品，保证平台货源的稳定，有助于促进公司实施将中创互动打造成为全国性医药电商平台公司的发展战略，为公司长期稳定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撑，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和收益具有积极影响。

七、其他内容

2018 年 11 月 05 日，中药材公司原股东王建林、程献青分别将其持有的中药材公司剩余 27%、33%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申翠玲，目前正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该股权转让及本次收购完成后，申翠玲将持有中药材公司 60%的股权，成为中药材公司控股股东，本公司将持有中药材公司 40%的股权。

八、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创互动（北京）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股权转让协议；

（三）中药材公司审计报告、评估报告

中创互动（北京）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15 日